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正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7,79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2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本次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内容主要为拟增加“增值电信业务”。

原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传播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会务会展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文具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网页设计，动漫设计，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销售针纺织品、工艺礼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变更后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传播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会务会展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文具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网页设计，动漫设计，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销售针纺织品、工艺礼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为 37,79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100.00%；反对股数为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00%；弃权股数为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文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1.5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83.00 万元。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传播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会务会展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文具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网页设计,动漫设计,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销售针纺织品、工艺礼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传播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增值电信业务 , 会务会展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文具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网页设计,动漫设计,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销售针纺织品、工艺礼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1000 万股,由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作为发起人持有。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2141.5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1000 万股,由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作为发起人持有。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4,283.00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为 37,7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100.00%；反对股数为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

总股数的 0.00%；弃权股数为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杭州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综合授信贷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0,000.00），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贷款需要，适时与银行签订相应的贷款和担保合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正旺及其配偶谭海平为此次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人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费用，上述额度为各方的最高额担保额度。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为14,75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100.00%；反对股数为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0.00%；弃权股数为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正旺（持有公司股份 23,040,000 股）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海市宝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海市宝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综合授信贷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0,000.00），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贷款需要，适时与银行签订相应的贷款和担保合同。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保证担保，追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正旺及其配偶谭海平为此次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额度为各方的最高额担保额度。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为 14,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100.00%；反对股数为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00%；弃权股数为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正旺（持有公司股份 23,040,000 股）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7-046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6日